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三百九十五

宋 李燾 撰

哲宗

元祐二年二月丙戌詔內外官司承傳宣內降或奏請
得旨並卽隨事申尙書中書省樞密院覆奏若事小或
已得旨不候覆奏及須索限卽日供奉許官司施行訖
申尙書省或樞密院月終類聚詣實照據新錄無此今從舊錄紹聖

元年閏四月十八日戊子并六月八日丁丑可考

丁亥禮部尙書韓忠彥爲樞密直學士知定州

據劉摯奏議論

韓琦定策功有兩篇第一奏無月日第二奏稱去月十
六日不知去月指何月也張舜民志王巖叟墓云九月
除侍御史論韓琦定策功條上十一事第一奏凡九事
或墓志以九作十一又摯奏稱臣等則此二奏必與巖
叟同今以墓誌爲據繫此奏於九月朝論則實在十月
政不在九月則在十月耳據王巖叟朝論則實在十月

先是御史中丞劉摯侍御史王巖叟言臣等聞有功而不見知則無以勸天下之忠有德而不及報則無以勸天下之義忠義息心誰與爲國此自古明王賢主所以不敢一日忘此雖微必錄雖久必伸以爲天下萬世忠義之勸也伏見故贈尙書令忠獻公韓琦當仁祖春秋高儲嗣未立琦位輔相自任憂責遺身忘家觸嫌疑而犯忌諱請建大本累年之間其言不可勝紀又嘗挾孔光傳進呈面指漢成帝立弟之子定陶王爲太子事卒能感動仁祖天心開悟英宗遂自宗藩立爲皇子曾未踰年纂紹大統使琦猶豫畏縮如衆人以全軀保妻子未計遲回數月之間安危大策蓋未可知此琦之功萬世之功也恭惟英宗皇帝出潛膺籙乃天之所命以

開祐無疆顧人臣何功之有哉而聖人以謂天命必假人以發之故推功臣下然則固當考是非較難易以覈其實乃可以示天下信後世也琦與同時在位者歿既久矣乃有貪功徼幸之人出而攘之元豐三年故參知王堯臣子同老上書言其父至和中與三四執政請立皇嗣大議已嘗定矣願發明先臣忠烈書旣入朝廷疑之有所詢考卒無明證確論有以信天下者朝廷於是行疑賞於倉猝詔下之日公卿士大夫知當時事者莫不謂朝廷過舉於時史官阿意迎合又請其事書之公論爲之憤鬱今者伏遇編修先帝一朝大典及纂述故事以立傳臣等以謂不可不明辨直書傳信後世謹疏列九事以考是非按同老繳進家傳之文謂是堯臣議

建儲日預撰詔草嘗懷之而進意俟仁祖開允卽宣之以定其事今詔草非得於禁省而出於同老則其有無眞僞猶未可知借令有之緣堯臣復懷之而退乃是未嘗得請議已格矣詔草雖在何功之有果有已定之旨則此詔用之矣不應懷而歸也然則至和之間大議未定此可明言者一也按元豐詔書褒諸臣之功曰中外縉紳近臣莫有知者臣等竊觀英祖卽位踰年范鎮作富弼遷官制詞云往在至和之中嘗司冢宰之任屢陳計策請建國儲逮茲纘承乃出緒論則是當時縉紳近臣非不知弼等有建儲之請而近朝亦非不報其德矣但不聞大本已有所屬也故弼自爲辭官表云臣嘉祐中雖曾泛論建儲之事仁宗尙祕其請其於陛下如在

茫昧杳冥之中未見形象安得如韓琦等後來功效之深切著明也弼自言止曾泛議則明是當時所請別無主名又云尙祕其請則是仁祖未有允意至和之間大議未定此可明言者二也今攘功者之言曰至和三年四月已有議定臣等按諫官范鎮其言五月初乞預建儲副以安國本比至十月凡十九疏言皆感切不見聽用於是待罪乞郡又兩移書執政責其不恤國計若四月已有議定則何至使鎮半年間懇懇如此安得不略形已定之意止鎮再三之瀆至和之間大議未定此可明言者三也御史中丞包拯言方今大務唯根本一事而猶豫不決惟祈聖心開悟斷而行之按拯此疏在嘉祐二年閏十二月則至和之間大議未定可明者四也

仁祖末年一日降出諫官司馬光及知江州呂誨請建
儲章疏琦屢以光奏進說懇請甚力遂定大計故參知
政事歐陽修論光云自仁宗至和服藥之後羣臣便以
皇嗣爲言五六年間言者雖多而未有定議最後光以
諫官極論其事敷陳激切感動主聽仁宗遂決不疑考
修此言則至和之間大議未定可明者五也按諫官王
陶乞仁宗遣親信中人就第督英宗卽赴宗正寺供職
其疏有云前日未經傳命時人人上言早建儲嗣今日
與一宗正寺差遣人人觀望陛下風旨不復肯言何哉
非前日人忠今日人不忠也蓋前日未有主名泛爲公
言而陛下不疑也以此考之堯臣之時決未敢有所主
名至和之間大議未定可明者六也堯臣輩言因樞府

闕官乞召韓琦充樞密使以琦忠義必能當此重事此則不攻自破之語也旣云上意已定又曰謂無疑矣固當乘時決策成之於手何必引琦使成之夫媚嫉者之情見他人所就尙且奪之況功在其手可成於呼吸俛仰之間而乃肯以屬人乎至和之間大議未定可明者七也琦自入爲樞密使卽有建儲之議至爲宰相曲謝之日首進劄子乞擇宗室爲嗣其略曰如陛下已得其人則望宣示中書樞密院使奉而行之以慰中外按琦爲宰相去堯臣輩未甚遠儻前日已有定計則因其進言必有宣示何緣尙厯數年請者百計而不聞一言哉至和之間大議未定可明者八也嘉祐末琦請愈切一日仁宗發言曰朕有意多時但未得其人因問琦宗室

中誰可琦曰宗室不與外人接臣等何由知其人此在
陛下聖擇耳仁宗曰宮中常養二子小者近不慧其大
者今三十許歲矣琦曰其一人既陛下知其不慧更不
須論蓋琦之意欲專屬英宗也此自仁祖意有定歐陽
修時與琦同對退而書之今其家親筆具在至和之間
大議未定可明者九也凡自皇祐至於嘉祐中間臣子
以皇嗣爲請者莫知其數不可盡知也如堯臣輩在輔
弼之地以此開導亦其宜也但其議紛紛終無敢有所
主名而請之者直至嘉祐六年十月琦輩進說於是英
宗爲子之策始定於君臣都俞之間矣臣等載惟人臣
之於廟社大計以言之爲難乎以成之爲難乎以屬人
爲難乎以己任爲難乎人爲其易琦爲其難廟社之功

難忘也同老上私藏之虛文徼天下之實功同時之人
又助其攘是可歎也琦挺身危疑援立聖嗣以爲宗廟
社稷計非以自爲計也非以爲子孫計也天下知之亦
可不知亦可於琦誠心足以貫天地列神明者無所加
損而所惜者朝廷信賞可以奇謀取而不中於懲勸之
義忠賢勲烈可以單辭奪而輕變於存亡之間使眞忠
失意於九泉公議乖望於四海至於歐陽修以英偉之
才忠諒之節與琦協心決定大策其助最力皆勲效顯
著天下共知二人旣歿眾從其後攘而有之豈不惜哉
伏望聖慈特賜下詔辨正是非褒顯琦及一時同列之
功使之明白以慰士大夫之心仍乞以臣等章付實錄
院照會考正以成信史詔之當世而無疑垂之將來而

不謬非臣等之幸天下之幸貼黃稱陛下繼明以來如
范鎮張述等止是曾於仁宗朝泛泛上章乞建儲貳者
猶已被旌錄獨琦手定大策以成大勳反爲攘奪未蒙
辨正褒顯此於朝廷闕典之大者時元祐元年十月也
摯巖叟又言臣等去月十六日奏事延和殿論韓琦等
定策以立英宗勳烈顯著近年爲人掩奪其功乞賜明
辨方懼僭冒俯聽罪誅伏蒙聖慈開納宣示本末不待
臣言而自已曉然見是非之正臣等退而感歎因竊思
念自至和已後臣子以國本未建爲言者蓋不可勝數
或泛乞早定儲貳或願擇宗室之賢者至於請立誰何
有所主名則萬一無敢及之者至嘉祐六年琦與歐陽
修輩用司馬光疏日日叩請開導引翼天意感悟大義

始有主名而英宗皇子之詔遂下矣言之者雖多而爲之者琦也憂之者雖眾而任其責者琦也此四海之所共聞天地祖宗所鑒照而今日莫如太皇太后陛下之所詳知也琦等有社稷之功而不能自保於存歿之際王同老爲父貪功上其私室所藏之文引中書同列竊議之語乃云至和已有定議神宗以謂賞疑從子恩甯過僭於是進官錄子所以褒顯之者傾動一時而詔旨直謂嘉祐立子之詔但宣至和已定之命而已嗟夫大忠元勳移彼而就此失所予奪矣此公議之所以不服而是非之際不可以不辨也循迹考理皆有證佐臣已列九事具之前疏同老乘琦與同事執政皆亡而慈聖光獻皇后上仙之後謂無有知其事乃出而攘之而不

虞太皇太后陛下之知之也臣等區區非爲琦修等家
橫冀恩澤亦非欲追革同老等賞典但乞降一詔書辨
正定策大功所在布之天下付之實錄院以昭信史以
伸公論以慰士大夫之心爲萬世忠義之勸伏望早賜
指揮貼黃稱前後臣僚乞建儲者雖多然琦等嘉祐未
定策之日正用諫官司馬光章疏琦等日持其疏懇請
於前其功業皆相濟以成之也伏望於今來詔書中明
賜別白褒顯以示天下其元豐旌賞之事自無相妨元豐十月十八日王巖叟朝論可考也編年云五年二月太
師平章軍國重事文彥博山南西道節度使致仕初彥
博既入劉摯等簾前論列謂熙甯間王同老所上文至和
皆彥博教爲之乞立皇嗣者文太師富相公劉相公王參
中仁宗不豫乞立英宗嗣者文太師富相公劉相公王參
政功也嘉祐末乞英宗爲皇嗣仁宗升遐立英宗者韓
相公功也嘉祐末乞英宗爲皇嗣仁宗升遐立英宗者韓
彥及其客王巖叟秉政彥博立求去按劉摯此時未拜

相六年二月乃爲右僕射又太皇太后所言不知編年
何從得之摯等第二奏云蒙宣示本末不待臣言而自
已見是非之正豈卽編年所記乎當考王巖叟朝論云
元祐元年十月十日正體甚大巖叟曰緣爲延和摯
事欲奏陳此事摯曰太和間已定邪直到嘉祐五年
須要合辨明摯曰太和間已定邪直到嘉祐五年
宗立爲皇子是至太和間已定邪直到嘉祐五年
文彦博宰相是何人太皇太后曰宮中必知是韓琦已
名巖叟曰富弼時雖曾言只是乞選宗室賢者幾時敢
敘王同老上書之下分明知得此是選宗室賢者幾時
多願陛下少垂聖聽讀至半又曰臣言者豈敢指名頗
只是乞選立宗室至宮中嘗養二子又曰言韓琦之
實昭成太子第二子仁宗嘗言較純厚又曰韓琦博
功更不說也見說富弼沒膽不敢做神宗只稱文彥博
不言有乞建儲之功不謂曾指名也神宗一子與韓琦
家做親便爲報乞功也又云今爲修實錄又曰此取入
來摯叟皆奏乞陛下無所恨此已附及忠彥出守亦自
明則韓琦雖在九泉又今別注于此及忠彥出守亦自
見元年十月十八日又今別注于此及忠彥出守亦自

言曰臣竊見元豐二年故參知政事王堯臣之子同老
上書述其父與至和執政大臣請定英宗爲皇子又繳

其父所爲詔草神宗始亦疑之遂有所質問而當時大臣乃傳會同老之說以實其事遽下詔褒賞數人者且曰乃知援立之功厥有攸在嘉祐之詔但宣之耳時章惇爲御製詩序云至和之末議既定矣而史臣又乞降其事紀於正史由此是非雜揉寢失本源儻承誤書於實錄何以追改臣竊聞同老所奏多引當時竊議之語及於上前不敢明有主名故後來富弼因轉官謝表亦自謂止曾泛議建儲則今所請立英宗爲嗣者妄也堯臣所撰詔草旣未嘗進呈卽是不曾得旨今云議定者亦妄也臣不敢遠引事證謹以素所聞於先臣者陳其大略仁宗在位久皇嗣未立中外臣僚言雖衆而所上章疏多不降出及富弼丁憂先臣進位首相曲謝日卽

親書劄子面請其略云如陛下已得其人則望宣示中書樞密院使奉而行之以慰中外既未得請相繼論列凡十一次仁宗尙未開納先臣聞司馬光爲并州通判嘗有立嗣之奏遂進光爲諫官光果伸前請先臣既得光奏卽以上陳又一日白懷孔光傳于上前大議於此始定若謂至和之間已得意旨何不遂行堯臣所草之詔豈有數年之後中外交章輔臣力請始有許可之意況仁宗初諭二人實猶未決若非君臣一心以主大議則事固未可知也前所謂至和已定之說欺罔可見自後英宗立爲皇子及踐祚之始服藥日久光獻垂簾聽政當是時憂危萬端公議頗有知者臣更不敢具述不意身薨四五年後同時執政多已殂謝慈聖太后亦已